

#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景峰医药

股票代码：000908

信息披露义务人：叶湘武

住所/通讯地址：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罗新路 50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叶高静

住所/通讯地址：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罗新路 50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叶湘伦

住所/通讯地址：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罗新路 50 号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股份

签署日期：2021 年 7 月 23 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景峰医药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本报告书部分数据计算时需要四舍五入，故可能存在尾数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

#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2
目 录 .....	3
第一节 释 义 .....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之特定含义如下：

公司、上市公司、景峰医药	指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叶湘武及其一致行动人叶高静、叶湘伦
本报告书/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信息

#### (一) 叶湘武先生

##### 1、基本情况

姓名	叶湘武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520103195205*****
住所	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罗新路 50 号
通讯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罗新路 50 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否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叶湘武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二) 叶高静女士

##### 1、基本情况

姓名	叶高静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520103198106*****
住所	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罗新路 50 号
通讯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罗新路 50 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否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叶湘武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三) 叶湘伦先生

##### 1、基本情况

姓名	叶湘伦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520103195312*****
住所	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罗新路 50 号
通讯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罗新路 50 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否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叶湘武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叶高静女士系叶湘武先生女儿，叶湘伦先生系叶湘武先生兄弟，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叶湘武先生、叶高静女士、叶湘伦先生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没有涉及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事项。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因为自身资金需求。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止本报告签署之日，除本次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的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叶湘武	146,481,802	19.83	130,091,951	14.79
叶高静	30,835,453	4.18	33,918,998	3.86
叶湘伦	2,681,344	0.36	2,952,979	0.34
合计	179,998,599	24.37	166,963,928	18.98

1、2015年1月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叶湘武先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持股比例由19.83%减少至14.79%。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叶高静女士、叶湘伦先生所持股份数量及比例与权益变动前后数值相减存在差异主要系在权益变动期间公司存在因增发股份、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况。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叶湘武先生所持有公司股份3,493万股被质押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转让的情形。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数量严格遵守了《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 一、买入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入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二、卖出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股数/股	成交均价/元	占总股本比例(%)
叶湘武	集中竞价	20210601	3,605,700	6.457	0.41
	集中竞价	20210618	4,528,248	4.895	0.51
	集中竞价	20210621	576,334	5.091	0.07
	集中竞价	20210622	75,892	5.000	0.01
	大宗交易	20210622	15,268,036	5.010	1.74
	大宗交易	20210720	1,983,821	4.350	0.23
合计	-	-	26,038,031	-	2.96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叶高静女士、叶湘伦先生不存在卖出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叶湘武先生、叶高静女士、叶湘伦先生的身份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3、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 1、上市公司办公地址：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罗新路 50 号
- 2、联系电话/传真：021-66876520
- 3、联系人：丛爱飞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_\_\_\_\_

叶湘武

\_\_\_\_\_

叶高静

\_\_\_\_\_

叶湘伦

2021年7月23日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罗新路50号
股票简称	景峰医药	股票代码	00090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叶湘武、叶高静、叶湘伦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天岳开发区天岳大道48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179,998,599股 持股比例：24.37%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数量：166,963,928股 持股比例：18.98%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附表  
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_\_\_\_\_

叶湘武

\_\_\_\_\_

叶高静

\_\_\_\_\_

叶湘伦

2021年7月23日